重庆市南岸区机关事务管理局

关于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

2023年，区机关事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坚持依法履行法定职责，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，不断提升依法行政能力，进一步加强促进机关事务高质量发展的法治保障，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2023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

（一）以“新”的举措，大力开展普法宣传

**一是抓住“关键少数”。**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为契机，深入学习领会党的二十大精神、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届一中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、习近平法治思想等，充分发挥领导干部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示范带动作用。新制定了《南岸区机关事务管理局2023年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》和《重庆市南岸区机关事务管理局2023年法治建设工作方案》，2023年组织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9次，党组会学习2次，切实发挥法治建设关键少数的示范作用。**二是突出“绝大多数”。**建立“谁执法谁普法”“谁主管谁普法”责任制并认真推进落实，组织干部职工学习《民法典》《反间谍法》《机关食堂反食品浪费工作指南》等，参加民法典宣传月专项答题活动，进一步提升了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、推动工作的能力。提升宪法宣传系统化水平，利用国家宪法日，深入开展“宪法宣传周”活动，引导党员干部学习宪法内容，悟透宪法精神，推动“国家宪法日”成为机关工作人员学习宣传贯彻宪法的重要节日。组织全局干部职工参加2023年度法治理论考试，参考率和达标率均为100%。

1. 以“实”的基调，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

**一是推进依法科学民主决策。**严格执行民主责任制，坚持领导班子集体研究、民主决策，并主动邀请区纪委监委派驻区政府办纪检监察组参与监督。2023年召开党组会23次，专题党组会3次，其中“三重一大”议定事项49项。**二是聘任政府法律顾问。**落实聘任政府法律顾问要求，制定《外聘法律顾问管理制度》《外聘法律顾问考核评价办法》，与重庆东和律师事务所续签合同，聘请李友泽律师继续担任我局常年法律顾问，在日常项目建设、涉诉案件中给予法律援助，开展合同审查、招标文书、法律咨询等65次，切实提高法治保障能力。

1. 以“严”的尺度，规范行政权力行使

**一是依法开展督查检查。**严格开展办公用房公务用车检查、公共机构垃圾分类检查等，依法履行服务、保障、监督、管理、指导职能，不断推进机关事务的法治化、科学化治理水平。**二是主动公开政务信息。**指定专人负责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主动审核公开各类政务信息，提高信息公开内容的广度和深度，保证信息及时、全面和准确。

二、2023年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

（一）充分发挥带头表率作用，形成齐抓共管新格局

**一是坚持推进“一把手”履职尽责。**党政主要负责人严格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充分发挥带头示范作用，把法治建设摆在全局工作的重要位置，带头学法用法守法述法，认真践行法治建设组织者、推动者和实践者职责。对法治建设中的重大问题坚持亲自过问，重点环节坚持亲自协调，重大任务坚持亲自督导；严格工作考核，督促全体党员干部依法依规办事，调动机关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工作，有力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全面深入开展，不断提升机关事务法治化水平。**二是系统谋划法治建设重点工作。**充分发挥局党组在推进法治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，形成由主要领导负责抓，分管领导具体抓，相关科室配合抓，层层抓落实的良好工作格局，为机关事务工作提供了组织保障。坚持将法治建设与业务工作同安排同部署，认真落实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安排部署的工作任务，确保法治建设各项工作落到实处。

1. 依法依规推进服务保障，取得机关事务发展新成效

**一是公车公房管理有力度。**严格落实《南岸区办公用房巡检制度》《南岸区公务用车节假日车辆封停制度》和《南岸区公务用车定点维修制度》，遵守中央八项规定，严禁公车私用、公款吃喝，全年不定期开展公务用车办公用房专项检查，坚持每次节日前对各区级部门公务用车停放情况进行实地检查，进一步规范全区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和使用。**二是后勤管理有精度。**认真落实《关于规范全区党政机关办公区域绿色植物摆放的通知》《南岸区公共机构反食品浪费工作成效评估和通报制度》，开展了全区党政机关租借植物使用管理情况专项巡查，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。强化溯源管理，严把食材采购环节，减少“舌尖上的浪费”，2023年行政中心机关食堂食材采购成本减少77.4万元，剩菜率降低2%。**三是后勤保障有准度。**进一步修改完善标准，涵盖办公用房、公务用车、后勤服务保障等领域69项工作标准，并顺利通过全国第三批机关事务标准化区域统筹建设试点验收，为规范机关后勤保障工作提供了有力保障。2023年8月，区机关事务局荣获“重庆市机关事务工作先进集体”，下属事业单位2名同志被评为重庆市机关事务工作先进个人。

三、2023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

2023年，我局在法治建设方面取得了一定成绩，但仍然存在不足，主要表现在：**一是机关事务法治体系需进一步完善。**目前我区办公用房、公务用车、公共机构节能等建立了相关工作标准，但一些制度、措施还不够完善，机关事务法治化进程还需进一步推进，服务保障能力和水平还有待进一步提升。**二是学法用法的主动性还不够强**。法治教育还不够经常、深入，部分干部职工学法用法缺乏前瞻性、预见性，存在重业务、轻学习的思想，以及“现学现用”情况，往往是需要用到法的时候才会学，与自己有关的法多学，与自己无关的法少学或者不学，导致对相关法律法规学习不深，理论联系实际的深度和广度不够，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有待提高。**三是法治人员专业性不够强。**我局法治建设工作主要由办公室工作人员兼任，对法治政府建设相关政策法规把握不够精准，专业化水平有待提升。

四、2024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思路目标举措

法治建设工作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，2024年我局将进一步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领会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全面贯彻落实市委六届二次、三次、四次全会、区委十三届四次、五次、六次全会和市委、区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，继续深入推进机关事务管理法治建设各项工作。 一**是进一步强化法治宣传教育**。进一步增强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的自觉性、主动性和创造性，拓展宣传教育内容、创新宣传教育载体、丰富宣传教育形式，提升机关事务干部职工法治意识，为机关事务法治建设工作营造氛围、夯实基础。通过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教育，强化干部职工法治思维和法律意识，为做好法治建设工作奠定思想和理论基础。二**是健全完善机关事务制度标准体系。**围绕机关事务职责职能，推进法治化、标准化、数字化同步融合发展为目标，适时修订完善现行各项内部管理制度、标准体系，并严格推进标准制度的落地实施。不断提升全市机关事务工作的科学化、规范化和法治化水平，为推进新时期机关事务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法治保障。**三是加强依法履职监督。**严格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持续建立和完善党员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制度，将法治建设和业务工作紧密结合，养成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工作习惯，紧紧遵循“重大决策依法、开展工作合法、遇到问题找法”的原则，进一步规范监督管理行为，提高依法工作水平。

五、其他需要报告的情况

无。

 重庆市南岸区机关事务管理局

 2024年2月28日